

志方志方志方志方志方志方

新会县志续编

志方志方志方志方志方

方志方志方志方志方志方志方

志方志方志方志方志方志方



方志方志方志方志方志方志方

广东省地方志丛书

新会县志续编

新会市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

广东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钟永宁
封面设计：张力平

新会县志续编

新会市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 编

※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东新会市印刷有限公司

(地址：新会市会城镇紫云路 33 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11 插页 40.5 印张 936,000 字

1998 年 5 月第 1 版 199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 7—218—02654—0/K·604

定价：12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公司联系调换。

序 一

新编《新会县志》已于1995年10月出版，其时间下限至1985年。为赓续1986年至撤县设市的1992年7年间的史事，特编纂《新会县志续编》。

此续编坚持求实存真的方针，尽力做到观点正确、资料翔实、文字规范，使新编《新会县志》整体完善，以达到以史为鉴、以史育人和存史的目的。

编纂县志的续编是一项新的尝试。在广东省和江门市方志部门的指导下，在新会有关部门的关心支持和全体编志人员的共同努力下，续编终于完稿付梓。由于经验不足，不当之处难免。恳望专家、读者指出疵漏，纠正误笔，以为将来编纂新会市志提供借鉴。

是为序。

何羨松
黎力行

一九九七年七月

(注：何羨松为中共新会市委书记

黎力行为新会市市长)

序 二

地方志事业是一项长期的事业。它伴随着中华民族的生生不息，永无止境；志书是中华民族世代奋斗、兴衰荣辱的历史记录，它代代相济，永不断章。

《新会县志续编》是一本断代志。一个县在出版第一部社会主义新方志之后又编修第二部地方志，在我省，新会是第一家。

《新会县志续编》的出版，具有重要意义。从新会来说，1986年至1992年，是深化改革、经济腾飞的“黄金时期”，各方面工作都有很大发展，将这段历史详细记录下来，既有很大的现实意义，又有深远的历史意义。1992年又是新会撤县建市的时间，这部县志为“新会县”打下完整的句号。从全省来说，它具有开创作用。对于探索续编的写法，有很大意义。

《新会县志续编》观点正确，资料丰富，结构严谨，文字简朴。它和《新会县志》（简称“前志”）相衔接，有延续性；对改革开放的内容，特别是经济体制改革情况，用新的观点作了较详细系统的记述，有现实性；它以1986年以后的材料为主，也包括全县（市）一些最近累计材料，有全面性。对于前志已有充分记述，1986年以后没有变化或变化不大的内容，如建制沿革、风俗习惯、宗教、方言、姓氏等，从略；对于“前志”有错漏的则给予更正和拾遗补缺；既继承“前志”优点，又注意适当调整结构，减少层次。总之，它是编得较好的。

《新会县志续编》将新会县的辉煌成绩载入史册；未来的《新会市志》，必将是更加辉煌的篇章。

黄勋拔

一九九七年七月

（注：黄勋拔为广东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兼办公室主任）

凡 例

一、《新会县志续编》(下称《续编》)为新编《新会县志》的赓续,上限自1986年起,下限至撤县设市的1992年止。

二、《续编》结构除《序言》、《概述》、《大事记》、《附录》外,只设《政治篇》、《经济篇》、《文化篇》、《人物篇》等4篇38章。自然地理、姓氏族源、宗教信仰、方言谚语、民风民俗、水文气候的情况,新编《新会县志》已有记述。7年来没有变化或变化不大的,从略。有关人口的变化和军事、侨务的工作分别载入《概述》和《政治》篇。

三、立传人物,仍按“生人不立传”的原则。收录对象除7年来应立传的著名人物外,对新编《新会县志》漏载的人物,均予补录。

四、《续编》记述的新增内容,如国土、监察、老龄工作等,则逾越上限。

五、1992年10月8日新会撤县设市后,有关记述如机构应称“市”,但为保持县志记述的完整性和连续性,仍以“县”记事至1992年底止。

六、编纂《续编》的指导思想、记述方法以及对地名、职官、纪年、数据的规范要求,悉依新编《新会县志》的《凡例》所述。

目 录

序一
序二
凡例

概述	1
大事记	11

卷一 经济

第一章 经济综述	45	第四章 水 产	115
第一节 经济体制改革	45	第一节 机 构	115
第二节 经济发展	53	第二节 水产养殖	115
第三节 人民生活	62	第三节 捕 捞	117
第四节 综合经济管理	64	第四节 基本建设	118
第二章 农业（种植业）	91	第五章 畜 牧	120
第一节 机 构	91	第一节 机 构	120
第二节 主要农作物	92	第二节 畜禽生产	121
第三节 县办农场	104	第三节 兽 医	126
第三章 林 业	106	第四节 牧草生产	127
第一节 机 构	106	第六章 水 利	129
第二节 林业资源	107	第一节 机 构	129
第三节 造林绿化	108	第二节 水利建设	130
第四节 森林保护	111	第三节 水利管理	136
第五节 山林权属	113	第四节 “三防”工作	138
第六节 林场选介	113	第七章 农业机械	143

14

第一节 机构	143	第九节 环境保护	247
第二节 农机具推广	143	第十三章 商业	256
第三节 农机具管理	148	第一节 机构	256
第八章 乡镇企业	149	第二节 城乡集市贸易	257
第一节 机构	149	第三节 商业经济成分	261
第二节 经济结构	150	第四节 主要行业经营	262
第三节 效益和贡献	151	第五节 对外贸易	288
第九章 工业	154	第十四章 金融	294
第一节 机构	154	第一节 机构	294
第二节 工业经济成分	156	第二节 货币与货币流通	297
第三节 工业门类	158	第三节 存款	301
第四节 工厂和名优产品选介	175	第四节 贷款	304
第十章 交通	186	第五节 融资	307
第一节 机构	186	第六节 保险业	310
第二节 交通设施	186	第七节 外汇及外汇管理	314
第三节 交通运输	194	第十五章 财政	320
第四节 交通运输管理	202	第一节 机构	320
第十一章 邮电	207	第二节 财政体制	320
第一节 机构	207	第三节 财政收支	320
第二节 邮政	207	第四节 财政管理与监督	323
第三节 电信	212	第五节 认购国库券	323
第十二章 城乡建设	217	第十六章 税务	324
第一节 机构	217	第一节 机构	324
第二节 县城建设	218	第二节 税务体制	324
第三节 墟镇建设	223	第三节 农业税	325
第四节 房地产业	233	第四节 工商各税	325
第五节 房产管理	234	第十七章 旅游	333
第六节 住房制度改革	237	第一节 机构	333
第七节 建筑、设计、勘测队伍	239	第二节 旅游胜地	333
第八节 国土管理	242	第三节 服务设施	335

卷二 政 治

第一章 政党	339	第三节 审判	416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新会县组织	339	第四节 司法行政	422
第二节 各民主党派新会县组织	354	第六章 监察	425
第二章 群众团体	359	第一节 机构	425
第一节 新会县总工会	359	第二节 主要工作	425
第二节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第七章 计生工作	428
新会县委员会	361	第一节 机构	428
第三节 新会县青年联合会	363	第二节 节制生育	428
第四节 新会县妇女联合会	364	第三节 优生优育	429
第五节 新会县工商业联合会和		第四节 综合治理	429
县个体劳动者协会	366	第八章 老龄工作	431
第六节 新会县归国华侨联合会和		第一节 机构	431
县台胞台属联谊会	368	第二节 主要工作	432
第七节 新会县文学艺术工作者		第三节 老年人活动场所、老年	
联合会	370	基金会	436
第八节 新会县科学技术协会	372	第九章 民政	437
第三章 政权 政协	374	第一节 机构	437
第一节 新会县人民代表大会	374	第二节 基层政权建设	437
第二节 新会县人民政府	379	第三节 拥军优属	438
第三节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第四节 复退军人及军队离、退休	
新会县委员会	383	干部安置	440
第四章 干部人事	388	第五节 救济救灾与扶贫	442
第一节 机构	388	第六节 社会福利	444
第二节 干部来源	388	第七节 社团登记管理	447
第三节 编制管理	391	第八节 婚姻登记管理	448
第四节 干部工作	392	第九节 殡葬改革	448
第五章 公安司法	402	第十节 革命老区建设	449
第一节 公安	402	第十一节 撤县设市	449
第二节 检察	410	第十章 华侨、港澳同胞事务	450

第一节 机构	450
第二节 侨务工作	451
第三节 华侨、港澳同胞的贡献	454
第十一章 军事	456

第一节 机构	455
第二节 兵役	455
第三节 民兵	457

卷三 文化

第一章 教育	463
第一节 机构	463
第二节 基础教育	463
第三节 职业技术教育	471
第四节 成人教育	474
第五节 教师队伍	476
第六节 经费与设备	478
第七节 华侨、港澳同胞捐资 办学	480
第二章 文化艺术	483
第一节 机构	483
第二节 社会文化活动	483
第三节 文艺创作成果	485
第四节 民间文艺	487
第五节 图书	488
第六节 电影	488
第七节 文艺演出	489
第八节 社会文化管理	490
第三章 文物	491
第一节 机构	491
第二节 新公布的省级文物保护 单位	491
第三节 文物保护与收集	492

第四节 补 遗	492
第四章 广播电视录像	495
第一节 机构	495
第二节 广 播	496
第三节 电 视	498
第四节 录 像	501
第五章 体 育	503
第一节 机构	503
第二节 体育经费	503
第三节 体育设施	504
第四节 群众体育	504
第五节 重点体育项目	506
第六节 体育竞赛	508
第七节 培训体育队伍	515
第六章 卫 生	517
第一节 机构	517
第二节 医 疗	520
第三节 人员与设备	523
第四节 疫病防治	527
第五节 爱国卫生运动	533
第六节 妇幼保健	538
第七节 医药管理	541
第七章 科 技	544

第一节 机 构	544	第五节 对外科技交流	567
第二节 科技管理	545	第八章 档案与修志	568
第三节 科技普及	565	第一节 档 案	568
第四节 科技服务	566	第二节 修 志	572

卷四 人 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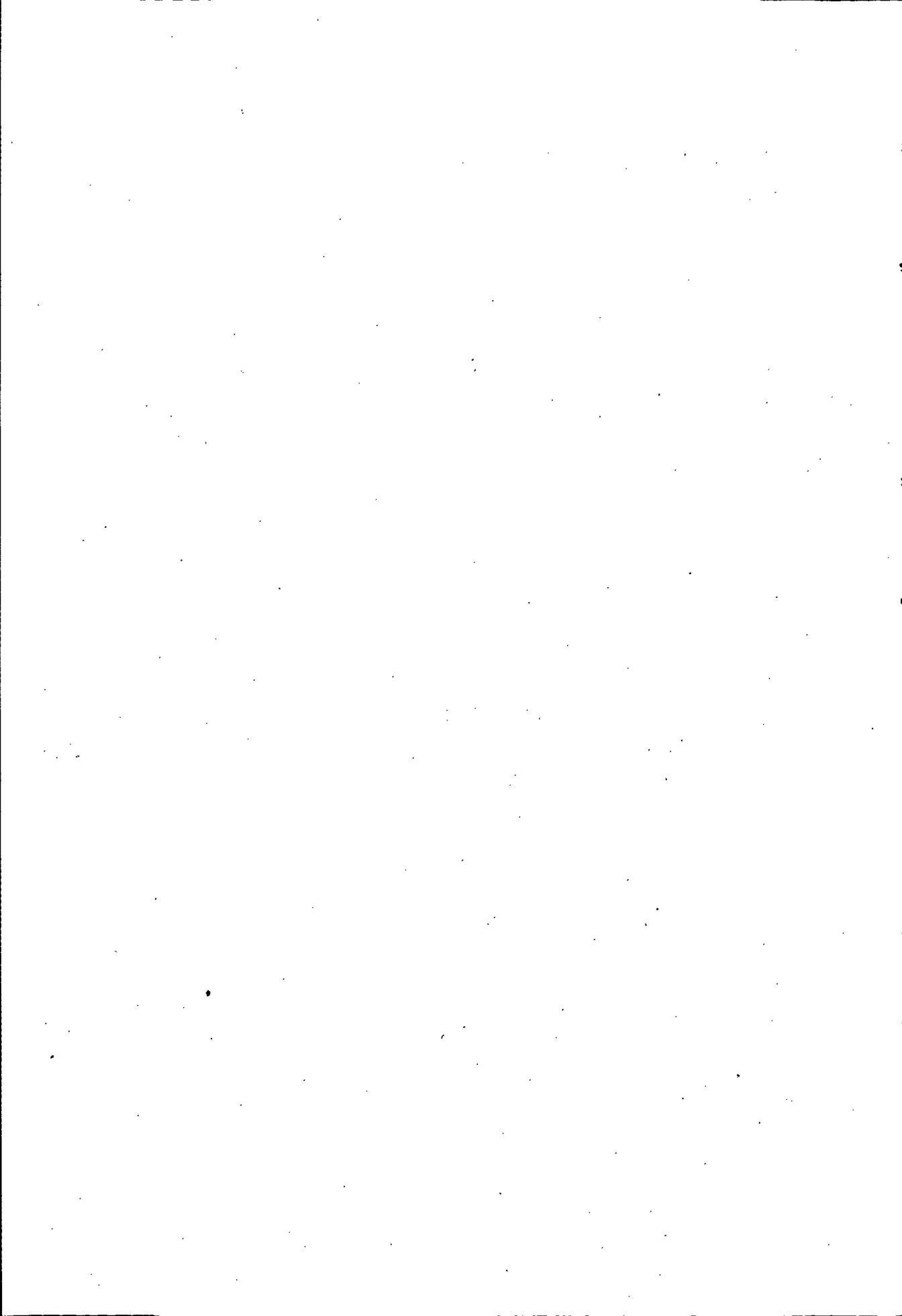
第一章 人物传	579	第二章 人物表	603
---------------	-----	---------------	-----

卷五 附 录

一、文件选辑	613	三、编纂机构及撰稿人名单	633
二、补记和勘误	631	(一) 编纂机构	633
(一) 补 记	631	(二) 撰稿人名单	634
(二) 勘 误	631		

编后记	636
-----------	-----

概 述



新会，位于珠江三角洲西南部，濒临南海。

新会，历史悠久，战国时为百越地，南北朝宋永初元年（420年）设新会郡，隋开皇十年（590年）撤郡设县，1992年10月8日撤县设市，“新会”之名至今未变。

新会，地处北回归线以南，属亚热带海洋性气候，光照充足，雨量充沛，无霜期长，土地肥沃，河流纵横，四季宜种，物产丰饶，有“鱼米之乡”、“水果之乡”与“葵乡”的美誉。

1992年，全县总面积1679.22平方公里，人口87.92万。共设置19个镇，364个管理区，38个居民委员会，2471个村民委员会。县治会城镇。

二

1986—1992年，新会人民继续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和政策，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加快改革开放步伐，实行科技兴农，科技兴工，使全县工农业生产再上新台阶。全县经济发展进入了新中国成立以来发展最快、变化最大的时期，工农业总产值年均递增率为19.61%，社会总产值年均递增率为19.68%。1992年，社会总产值945165万元（产值按1990年不变价计算，下同），比1985年增长2.52倍。其中农业128980万元，增长54.5%；工业699481万元，增长3.98倍；建筑业39161万元，增长76.4%；运输、邮电业21034万元，增长2.02倍；商业56509万元，增长2.6倍。

农业在基本稳定粮食生产的前提下，大力发展多种经营，合理调整了生产结构布局。农、林、牧、副、渔均取得大幅度增长。

农业（种植业）朝“三高”方向转化。1992年，稻谷面积397139亩，比1985年减少74583亩，总产减少7252吨。但稻谷品种向优质谷转化。是年，优质谷面积240629亩，占稻谷面积的61.9%；蔬菜141650亩，比1985年增加41931亩，总产增加58262.7吨；柑桔橙面积88951亩，比1985年增加21768亩，总产增加62024.9吨。其他作物，花生减少40834亩，总产减少4034吨；糖蔗减少41403亩，产减少155826吨。但1992年农业（种植业）产值仍达59647.33万元（按1990年不变价计），比1985年增长21.86%。

造林绿化成效显著。1989年，经省、市联合验收工作组验收，新会林业用地绿化率为80.3%，农田林网绿化率为98.89%，沿海防护林带绿化率为100%，公路绿化率

为98.4%，县城区绿化覆盖率为33.09%，均超过省定标准。是年，新会被评为广东省第一个绿化达标县。实现绿化达标后，县委、县府作出“达标不松劲，再上新台阶”的决定。1992年，全县绿化率87.9%，森林覆盖率32.6%，活立木蓄积量113.5万立方米，比1985年均大幅度增长。

畜牧业发生了很大变化。养猪养鸡由过去单家独户提供商品为主过渡到由猪、禽专业户提供商品为主，禽畜品种由低产种向优质高产种发展。鹤鹑、鹧鸪、山鸡、珍珠鸡等已普遍进入家庭餐桌。1992年，畜牧业产值28030.89万元，比1985年增长58.5%。

副业生产有较大发展。1992年总产值为8480万元，比1985年增长7.36倍。

渔业生产持续增长。1992年，塘鱼放养面积98944亩，比1985年增加28458.5亩，总产增加16806吨。养殖品种除经提纯复壮的“四大家鱼”外，还发展了新优品种桂花鲈、淡水白鲳、大口龙虾、珍珠鲢、鳊鱼、美国青蛙等。淡水捕捞、海洋捕捞产量逐年上升。1992年，全县水产品产量80049吨，渔业产值30979万元，比1985年分别增长1.4倍和1.3倍，连续7年超历史并进入全国百强县(市)行列。

水利工作显见成效。全县在基本解决了旱患和有效控制洪涝灾害的同时，继续贯彻“巩固改造、适当发展”的方针。7年来，共投入建设资金13080.66万元，完成土方2668.93万立方米，石方101.54万立方米，混凝土3.172万立方米，新建和维修配套大小工程420宗，进一步提高了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1992年，全县有效灌溉面积60.76万亩，其中旱涝保收的56.28万亩。1989—1990年，连续两年被评为全国水利建设先进县。

工业以大办实业、追求技术进步为主攻方向。1986—1992年，继续大刀阔斧调整工业结构，实行国营与集体并重，县办与镇办齐举，使工业经济取得了高速稳步发展。1992年，全县工业企业有4760家，其中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66家，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379家，村及村以下工业企业4284家，其他所有制企业31家。工业总产值699481万元，比1985年增长3.98倍。主要工业产品产量，1992年与1985年比，化学纤维36706吨，增长3.66倍；水泥407400吨，增长1.76倍；手扶拖拉机38942台，增长73%。1979年、1983年，新会县合成纤维试验厂及新会涤纶厂两个化纤厂先后建成投产后，县委、县政府即定出“两轮兴百业”、“葵乡变纺织城”的工业发展新目标。至1987年，先后建成了县针织印染厂、织造一厂、织造二厂、无纺布厂、地毯厂、纤维母粒厂和锦纶厂。其中纤维母粒厂于1986年4月建成投产后，成为当时亚洲最大的色母粒生产厂；锦纶厂于1987年4月投产后，成为当时国内生产规模最大的锦纶厂。1992年，全县纺织服装工业总产值19.8亿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28.31%，比1985年增长3.71倍。与此同时，对传统工业进行大规模的技术改造和发展高新技术的工业项目。1986—1992年，县农械厂的手扶拖拉机生产能力除逐年增加外，还开始生产农用运输车(小四轮)。1992年，该厂与陕西飞机制造公司合作成立“陕西飞机制造公司新会汽车厂”，生产“汉江牌”微型汽车。是年，全县有13家企业开发生产30多个高新技术产品，两家企业被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新会电机厂一跃成为全国机电产品出口基地。

1992年,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共66家,总产值268266万元。其中超亿元的有涤纶厂、锦纶厂、合成纤维纺织厂、农业机械厂、机电厂、纤维母粒厂和新盛纺织厂等7家。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379家,总产值265778万元。中外合资、合作和外商独资工业18家,产值45208万元。新会工业已形成化纤、纺织、服装、精细化工、机械、电子、电力、轧钢、造船、建筑材料、家用电器、造纸、食品、饲料、塑料、非金矿采选、葵制品等行业的工业体系。大批企业的设备、技术和产品档次均达到国际或国内80年代末、90年代初的水平。为新会工业今后的整体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建筑业有很大发展,城乡面貌发生了很大变化。作为全县政治、经济、文化、交通中心的会城镇变化尤为显著。1986—1992年,新建房屋面积共351.4万平方米,年均50.2万平方米,比1980—1985年年均9万平方米增长了5.5倍。城区面积扩大到28平方公里,比1985年5.82平方公里扩大3.81倍。农村新建各类房屋面积共245.7万平方米,各镇的墟镇建成区面积共21.15平方公里,比1985年的11.63平方公里扩大了81%。

运输、邮电业发展迅速。7年来,共投资4亿多元,改造建设水泥公路174公里,其中一级公路42.7公里。新建100米以上长的大桥9座,结束了三江、睦洲、古井、沙堆、小冈、双水、罗坑、崖西、崖南、牛湾、荷塘等11个镇靠渡船渡车的历史。对水路的干流、支流航道进行了全面整治,其中崖门出海航道于1992年2月已完成首期疏浚整治工程,5000吨级海轮可进入新会港。1992年与1985年比,全县通车公路683.8公里,增长13%;汽车7416辆,增长1.7倍;机动船2224艘、35659千瓦,增长44.9%和1.6倍;陆运货运量42万吨,货物周转量2452万吨/公里,旅客周转量14339万人/公里,分别增长1.8倍、2.6倍和11.4%;水运货运量198万吨,货物周转量13135万吨/公里,分别增长57.9%和47.7%;港口吞吐量206.6万吨,增长1倍;市内电话用户16615户,增长8.3倍;农村电话用户11404户,增长4.7倍。县内程控电话可以直拨全国360个城市和156个国家和地区。电信业在传统业务的基础上还开办了无线通信新业务。1992年,开办无线寻呼用户13102户,电话图文传真业务217户,移动电话1466户,开办了公众信息服务中心160电话信息咨询台。信息咨询项目有工商信息、旅游指南、消费指引、天气预报、交通消息、娱乐热线、心理咨询。电话用户只要拨通160,信息中心通过电脑信息库可向用户提供所需的信息。1992年,邮电业务收入5737万元,比1985年增长12.56倍。

商业有较大的变化和发展。营销方式从过去以采购商品为主,变为推销商品为主;以零售为主,变为批零结合;以当地市场为主,变为当地、外地市场双向开拓;从封闭的行业经营,变为本行业为主,多元化经营。1992年,商品购进总额429484万元,商品销售总额407104万元,接收进口和进口11777万元,供应出口和出口12334万元,年末库存43950万元,均比1985年有大幅度增长。城乡集市贸易成交额32289万元,比1985年增长3.3倍。商品零售总额139537万元,比1985年增长1.57倍。对外贸易从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变,外贸企业走上了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工贸结合、推行代理制的轨道,外贸出口增长速度与外贸企业经济效益同步提高。全县外贸收购总值,1986年为36190.9万元,1992年为62413.1万元,7年年均递增9.5%。外

贸出口总值,1986年为7500.8万美元,1992年为18741.7万美元,7年年均递增25.33%。

金融系统已形成以人民银行为领导,国家专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的多功能的金融服务体系。1992年,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499611万元,外币存款余额1509万美元,港币存款余额20663万元,分别比1985年增长8.84倍、11.57倍和5.23倍。各项贷款余额为人民币400227万元,外汇4914万美元,比1985年分别增长2.76倍和12.3倍,保障了全县经济发展正常合理的资金需要。

财政收支大幅度增加。1992年与1985年比,全县财政收入23362万元,增长2.46倍,年均递增19.4%;其中各种税收20863万元,增长2.1倍。财政支出17859万元,增长3.77倍。上解支出9900万元,占财政支出55.4%。

人民生活获得显著改善。1992年,职工工资收入人均4256元,农民纯收入人均1565元,城乡居民储蓄银行年末余额人均3586元,比1985年分别增长2.03倍、1.44倍和4.89倍。全县消费品零售总额117116万元,人均1338元,比1985年增长1.20倍。随着人民购买力的提高,人们对消费品的追求也发生了变化,普遍从过去的自行车、缝纫机、收音机、手表等“老四件”转向电风扇、收录机、洗衣机、电视机等“新四件”。据1992年对农村80户抽样调查,每百户拥有量是:电风扇272.5台,收录机57.5台,洗衣机15台,电视机91.3台,比1985年成倍增长。城乡居民住房,不仅面积扩大,而且质量提高。新建住宅多是混凝土框架结构,楼高五六层以上,内有厨房、客厅、饭厅、卫生间、浴室、自来水等设施。单家独户、别墅式的住宅也逐步兴建。参加国内游、港澳游、海外游逐年增加,1992年,城乡居民参加国内游有11246人次,港澳游17574人次,海外游382人次。

三

在建设物质文明的同时,还注重精神文明建设,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提供智力支持和思想保证。文化、教育、科技、卫生、计划生育、体育、文物保护等都取得了新成果。

文化事业有长足发展。除县治会城镇先后建成景堂图书馆新楼、冈州画院、新会影剧院、儿童活动中心等文化设施外,还建有农村镇级文化中心16个,影剧院12家,基层文化室276间,图书馆(室)175间。全县机关、学校、厂企、街道都设置有各种形式的文化活动场所。每年都举办大型的歌曲竞赛和各种文艺作品成果展览。1986—1992年,全县在省级以上获奖、发表、展览、录播的文艺作品共2060件。

教育事业成绩喜人。幼儿教育、小学教育、普通中学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均处于江门市领先地位。1986年3月,新会被评为省中小学校舍建设特级县。1987年12月,经广东省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检查团检查验收,新会已全面达到九年制义务教育的各项要求。1992年,全县新建、扩建校舍建筑面积37.3万平方米,投资总